

广西中医药大学 2018 ~ 2019 学年度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为严格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29 号)及《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文件中信息公开工作的内容,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9 高校信息公开年度工作的通知》和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桂教办〔2019〕483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校 2018-2019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与执行情况,现特向社会公布广西中医药大学 2018-2019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概述、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信息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和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等八个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广西中医药大学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http://www.gxtcmu.edu.cn/Category_318/Index.aspx)查阅或下载,也可以到校长办公室索取。对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广西中医药大学校长办公室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五合大道 13 号;邮编:

530200; 联系电话: 0771-3130377, 传真: 0771-3137517; 电子邮箱: zyd3137577@163.com).

一、概述

2018~2019 学年, 广西中医药大学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 落实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 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全面推进信息公开。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总体要求, 围绕学校建设发展大局, 进一步提升认识, 健全信息公开配套制度, 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推进信息公开与学校各项工作的深度融合, 加强宣教督导, 优化信息发布、解读和反馈工作, 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推进并取得了实效。

(一) 挖掘现有信息资源存量, 探索新信息媒介潜力

学校持续利用校报、院刊、年鉴、简报、宣传橱窗、校内公告栏等传统信息传播媒介主动公开校务校情, 总结通报学校重大事件、公开学校重大规章制度、发布学校建设发展工作情况。同时, 依托学校信息化建设成果, 进一步完善门户网站建设, 拓展专题网站和二级单位网站的信息分层发布功能, 充分利用新媒体信息发布平台, 在微博、微信和校园 App 上发布信息, 深挖移动终端便捷性、互动性潜力, 加强线上媒体与移动客户端信息公开建设, 搭建信息公开多元化格局, 全方位整合多层次的数字化信息公开体系, 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服务范围和渠道。2018~2019 学年, 校长办公室进一步完善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建设, 整合发布各单位、各部门主动公开的信息, 对照《高等

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梳理和完善信息公开分类栏目，细化专栏分类目录，优化专栏平台交互性体验，打造“一站式”信息公开门户。

（二）不断开拓思路，提升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持续将其作为深化学校校务公开，推进学校民主管理、依法治校的重要工作来抓，强化信息公开在学校发展布局中的重要定位，为不断适应公众日益提升的信息公开意识，我校积极向兄弟院校学习有效的信息公开工作经验，在原有校务公开基础上，全面梳理成果和检视问题、总结经验，研究信息公开相关理论与相关行政法规，探索更具时效性的信息发布审批机制、规范信息公开工作职责、办法及监督机制，完善各级岗位责任、信息发布报送机制和反馈机制，严格落实各部门、各单位在信息公开中的主体责任，提升信息公开力度，提高学校管理科学化水平。

（三）强化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提升公开意识工作水平

我校坚持“公开为准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指导思想，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职能工作由学校校长办公室承担，具体承担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与指导，按照工作职能分工，逐级明确各部门、各单位在信息公开中的主体责任，组织有力的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组织保障。要求学校各单位、部门对外公开信息联系人，组织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指导与培训，提高认识，统一思想，理顺依法申请公开机制、重要信息发布审批机制、保密审查机制等，要求

学校各单位、部门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定期上报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理清并完善本单位、部门的新闻发布、舆情解读和信息反馈机制，拓宽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并由校长办公室定期汇总整理后编制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对外发布，保证及时、合规接受全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与评议，提升学校教育透明度。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数量

2018 ~ 2019 学年，学校通过校园门户网站(网址：<http://www.gxTCMU.edu.cn/>)主动公开信息 2751 条，官方微信公众平台推送信息 524 条，本年校内通过 6 块 LED 显示屏滚动播放 2504 版，内容包括学校新闻、学校宣传片、学生制作的活动介绍宣传片和各类活动信息公布等；在仙葫、明秀校区制作、更换专栏 5 次累计近 455 版；本学年广播站共计播出时长 300 多小时，稿件 1100 多篇；信息公开栏定期或不定期发布信息约 320 次，内容涉及人事、科技、校务公开、组织人事任免、教学事务、各类获奖事宜。在人民网、广西电视台、南宁电视台、中国中医药报、中国教育报、广西日报、南宁日报、南宁晚报、南国早报等新闻媒体发表报道 139 篇，人民网专题页面信息公开 410 条。

（二）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1. 反映学校基本概况的信息。包括学校名称、办学历史、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学科与专业设置，机构设置与部门职责、学校现任领导、师生员工数量

及构成、名医名师等内容。

2. 学校发展规划、重大改革与决策等有关信息。包括学校发展战略、教育教学、科学研究、校园建设和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工作计划、规范性文件等信息。

3. 教学科研管理信息。主要包括学科建设，重点学科名称及介绍，师资总体情况介绍，学位授予情况，重点实验室、平台建设情况，教学改革立项，教学研究成果，精品课程等有关信息。科研管理信息主要包括科研项目的立项、申报、评审、执行、验收及评估，科研奖励，科研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及推广开发，科研基地的立项、申报、评审、运行、验收等过程，学术活动开展，开放服务、科技合作，科技成果、新产品、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和转让等。

4. 对外交流合作信息。主要包括合作办学项目，教师、学生交流项目和情况，接受来华留学生情况，选派教师、学生长期出国（境）学习或工作，学校对港澳台地区的各项交流活动的筹备、组织、主办或协办工作情况。

5. 学生工作等有关信息。学生工作信息主要包括学校各类学生的招生信息，包括招生任务、招生办法、招生计划、生源以及政策、录取分数线、录取结果等。学生学籍管理，帮困助学，学生评优评先，推优入党，学生申诉与处理、毕业生就业指导，就业信息、就业率等信息。

6. 与教职工利益密切相关和社会比较关注的重要事项的信息。重点包括学校重大决策情况，学校长期增人计划和年度增人

计划、干部选拔任用、干部教育培训、干部考核、定岗定编、岗位聘任、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招聘博士、招考聘用制人员条件、指标、程序及结果公开情况、薪酬津贴方案、研究生导师遴选、人才引进、推荐各类优秀专家、优秀人员情况等人事人才信息；

7. 财务与资产管理信息。包括财务规章制度、学校总资产情况以及年度预、决算情况，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标投标等信息。

8. 后勤保障和安全信息。包括基建工程管理，食堂餐饮服务、安全保卫、户籍管理等后勤保卫信息；

（三）学校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信息公开

（1）学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教育部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召开招生工作协调会议，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需求，结合学校和专业实际，制定《广西中医药大学 2019 年普通本科、高职（专科）招生章程》，印制《广西中医药大学 2019 年招生简章》，明确招生录取工作程序、工作人员职责和工作纪律。学校严格按照教育部“阳光工程”的要求，在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公开平台、广西招生考试院网站、学校官网、校招生信息网、校招生办微信公众号和手机微网站，以及普通高校招生现场咨询会等渠道及时向社会公布学校招生章程，包括院校简介、招生计划、专业设置、收费标准、学生奖助贷政策

和监督机制等内容。学校招生信息网分栏目公布学校概况、专业介绍、招生章程、录取名单公示（高水平运动队和高职对口中职招生）、历年录取情况等信息，考生可通过网络了解各个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课程设置等，还可使用手机微信扫二维码关注学校招生办微信公众号进行以上信息的查询。学校设立招生咨询电话，接受考生的咨询和申诉。

（2）在普通高考录取过程中，及时通过学校招生信息网公布各专业的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等相关情况。

（3）在高水平运动员招生方面，通过学校招生平台及时发布我校高水平运动员招生的招生简章、考核标准、考评办法等信息，在体育专项测试现场实时公布测试结果，考场配备专门的摄像人员，对测试过程进行全程拍摄。接受考生及家长的现场监督，测试结束后按照规定及时将测试合格名单上传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进行公示。

（4）在高职对口中职招生方面，通过学校招生网站及时发布我校高职对口中职招生的招生简章等信息，并在录取结束后及时在网上予以公示录取名单。

2. 财务信息公开

（1）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批复 2019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桂教财务〔2019〕3 号）要求，2019 年 03 月 01 日在学校官方网站、学校财务处官方网站上公开了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部门收入总表”、“部门支出总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一般

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及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批复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桂教财务〔2019〕22 号)要求, 2019 年 09 月 12 日在学校官方网站公开了 2018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及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学校实行收费公示制度, 接受学生和社会监督。财务处除了在每年的招生简章中公布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外, 还通过财务处官方网站、财务处办公室、大学生活动中心、新生报名交费现场等渠道将学校所有的收费项目和标准进行公示, 做到亮证收费, 依法收费, 增强学校收费的透明度, 并向社会公布收费违纪违规举报监督电话, 随时接受群众举报监督。

3. 教务信息公开

主动公开信息共享:

(1) 通过教务处网站(<http://jwc.gxTCMU.edu.cn/>)公开相关政策法规、学校的规章制度及工作流程、教学、教务、学籍、实习等信息。

(2) 配合学校数字化校园建设, 与校内相关部门、院系共享教学及学生基本数据, 进一步提高业务流转效率。

(3) 关系师生的重大改革、政策变化、规章修订等，定稿前分别向学院主管教学领导，教师代表，学生代表及教务管理人员召开座谈会征询意见，在实施前通过网络、手册等各种方式渠道公布，保障师生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4) 关系师生利益的课程申报、教材立项申报、学籍处理、转专业、推免资格审核、交流项目人选等均按流程进行校内公示。

(5) 每月召开一次全校教学工作例会，印发会议纪要，将本月内的进行或完成的重要事项进行公布。

教务信息公开途径及内容：

(1) 教务处网站(<http://jwc.gxTCMU.edu.cn/>):教育部、自治区教育厅、学校有关教育教学及学生管理政策规章；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学生学籍学业管理规章各类事务办(处)理规则和流程；交流交换、转专业、推免等重要事项通知及结果公示；其他应该或需要师生知晓了解的信息。

(2) 办公室电话:各科室电话网上公开，均可随时受理校内外咨询。

(3) 信息公告栏:教务处办公地点通过信息公告栏公布各办公室工作和工作流程。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18~2019 学年，学校未收到需受理、答复师生和公众信息公开的申请。我校公开的所有信息均为无偿使用，未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收取费用。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2018~2019 学年，我校师生员工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满意，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能及时地提供各种学校信息表示满意，评议良好。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2018~2019 学年，我校未遭到信息公开方面的投诉举报。

六、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

目前,我校在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如信息公开专栏建设还需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事项还需细化，信息公开内容有待深化，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督促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对于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不断提升的信息公开意识，部分部门处理反馈公开信息的意识和能力还有待提升；基层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等。针对上述问题，我校将在以后信息公开工作中着力加强以下几点：

（一）继续加强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和平台建设，进一步整合学校各项公开信息，细化信息公开事项。不断探索符合社会新形势发展的信息公开平台媒介，增强与宣传部门、新媒体技术部门的联动，确保工作的时效性与实效性。

（二）认真贯彻上级领导部门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学校各单位、各部门信息公开的主体责任意识，压实信息公开责任。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和培训，提升信息公开主动性，形成信息主动公开的工作惯性，提高依申请公开信息质量，对不予公开的信息做好反馈解释工作。

(三) 加强基层信息公开程度。切实加强对学校各单位、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各单位、各部门办公室岗位职责，加大信息公开监督落实的力度，推进信息公开监督工作的进程，确保工作合理、合法、合规。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8~2019 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八、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我校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分解表（共 10 大类 50 条）内容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了广西中医药大学信息公开目录，详见我校信息公开专题网页：

http://www.gxcmu.edu.cn/Category_318/Index.aspx

广西中医药大学

2019 年 10 月 31 日